

股票代码：600322
债券代码：122421

股票简称：天房发展
债券简称：15 天房债

公告编号：2018—093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注公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5 天房债”或“本期债券”），期限为 3+2 年。该债券已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按期完成债券付息和债券回售资金的划付工作（详见公司 2018-076 号公告），回售金额为 9.97 亿元，当前该债券余额仅为 313.8 万元。

公司于日前收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鹏元关于关注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辞职的公告》（鹏元资信公告【2018】335 号）（以下简称“《鹏元公告》”），现将《鹏元公告》全文公告如下：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房发展”或“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发行 10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5 天房债”或“本期债券”）。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定期跟踪信用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发布《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和总经理辞职的公告》称，因工作变动原因，熊光宇先生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毛铁先生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和公司总经理职务。经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副总经理孙建峰先生在新任董事长和聘任总经理之前代为履行董事长和总经理职责。熊光宇先生仍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其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职责期限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鹏元将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